

劉先生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電文摘要

事由擬辦批示備考

省政廳
令知參議會延長會期由

擬存
十

存
生
十

中華民國廿年拾月
收到

附件

收文 廳建字第 3629 號

年 月 日 時刻

特

事由：准參議會函請酌定會議延長日期等由自應照辦仰知照由

湖北省政府訓令省秘書第三八六三號

令建設廳

案准湖北省臨時參議會函開

「查本會會議日期係自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現已屆滿兩星期茲因提案甚多尚未討論決議完畢似應依照省臨時參議會組織條例第十二條之規定將此次會議延長一星期相應呈請貴府酌定呈見復。」

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呈復外合行令仰知照。

此令

中華民國

二十八年十月

日

席陳誠

代理主席嚴立三



監印吳文淵
校對曾時鏡